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董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09 年至 2017 年度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相关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历年的审计工作中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在圆满完成各年度报表的审计工作任务外，还从提高公司会计核算能力，加强公司内控方面给予了指导和建议。

在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很好地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恪守独立性和职业谨慎性。年度审计结束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年度审计结论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建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请各位董事审议。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8 日